

2019 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百果园运营服务项目

谈判文件

(KJY20190839)

采购人：北京市园林绿化局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书.....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合同格式.....	19
第四章 采购项目服务要求.....	28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30

第一章 谈判邀请书

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北京市园林绿化局委托，对 2019 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百果园运营服务项目 采用竞争性谈判的方式进行采购，邀请合格供应商就以下所需服务或货物参与竞争性谈判。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2019 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百果园运营服务项目
2. 招标编号：KJY20190839
3. 资金来源：政府财政性资金
4. 采购预算：746.1 万元（其中 185 万元的水电费不在本次采购范围内，本项目采购预算为 561.1 万元）

5. 采购内容：

（1）世园会开展期间：园区的基础运营管理，包括安全保障、园区卫生、正常运行配套设施及物资，水电安全保障及应急管理等服务；宣传及展期官方活动服务，园区导览讲解服务，园内招展单位的监督管理和服务保障。

（2）撤展清场阶段：撤展期间的管理服务，包括：撤展期间的园区正常秩序维护管理，水电安全保障服务以及全过程档案资料管理和与世园局有关部门协调对接等。

（3）水电费不在本次采购范围内。

7. 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直至世园会闭幕并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前完成撤展且移交园区并通过验收合格。

8. 知识产权归属：2019 北京世园会百草园会期运营项目的策划和设计成果以及宣传品（包括多媒体宣传片、广告等）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9.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10.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须符合下列规定：

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和经营许可，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和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2 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2.3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4 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5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6 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7 投标人必须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否则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2.8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投标报名及谈判文件的发售：

3.1 投标报名及谈判文件发售时间：2019年4月22日至4月24日上午9:00至11:30 下午13:30至17:00（北京时间，下同），节假日除外。

3.2 谈判文件售价：每套人民币212元（含税），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3.3 发售地点：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三部（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万柳光大西园6号楼）

3.4 购买招标文件所需携带的资料：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适用于代理人获取招标文件的）；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适用于法定代表人获取招标文件的）；

特别提醒：投标人提交的要求澄清的书面文件上应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并提交给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人。

3.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收到的要求澄清的问题酌情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答复，上述答复将不标明问题的来源，并以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文件的形式发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将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文件通过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将澄清文件传真或E-MAIL传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予以公布。

四、响应文件递交及谈判：

1. 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9年4月25日16:00。届时请参加谈判的授权代表按时到场。

2. 首次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万泉庄万柳光大西园6号楼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

3. 响应文件须密封后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至上述地点，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4.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必须持身份证（授权代表须持有效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与谈判小组进行谈判。

五、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提交 50000 元的投标保证金。

六、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节能产品强制采购；
-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 (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4)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5)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6)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7) 进口产品管理：进口产品规定：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的规定，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七、凡对本次谈判提出询问，请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

八、谈判公告期限：从公告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九、本公告同时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www.ccgp-beijing.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www.ccgp.gov.cn）等网站刊登。

十、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及本采购项目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北京市园林绿化局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小黄庄北街 1 号

联 系 人：解莹

联 系 电 话：010-84236714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万泉庄万柳光大西园 6 号楼

邮 编：100089

联 系 人：程贤军、朱小锋

联 系 电 话：（010）8257 5137/5131/5731 转 256

传 真：（010）82575840

购买谈判文件及成交服务费账号：

开户名（全称）：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万柳支行

帐 号：332456035098

保证金专用账号：

开户名（全称）：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北京万柳支行

帐 号：9550880031224600183

北京市园林绿化局

2019年4月19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具体信息或数据
1	1.1	项目名称：2019 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百果园运营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KJY20190839
2	1.2	采购人：北京市园林绿化局 联系人：解莹 联系电话：010-84236714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程贤军、朱小锋 联系电话：(010) 8257 5137/5131/5731 转 256
3	1.4	资金来源：政府财政性资金； 招标编号：KJY20190839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采购预算：746.1 万元（其中 185 万元的水电费不在本次采购范围内，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 561.1 万元）。
	1.6	采购范围：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4	3.1	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和经营许可，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和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2 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3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4 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5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6 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7 投标人必须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否则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2.8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7.1	谈判文件澄清截止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之前。
6	11.1	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算 60 日历日。
7	12.1	保证金 ：50000 元，供应商可以采用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

序号	条款号	具体信息或数据
8	13.1	响应文件的份数： 正本 <u>1</u> 份，副本 <u>2</u> 份，电子文档 <u>2</u> 份（U 盘）。
9	15.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9 年 4 月 25 日 16:00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万泉庄万柳光大西园 6 号楼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
10	18.7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必须持身份证（授权代表须持有效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与谈判小组进行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照规定参加谈判的，谈判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一、总则

1. 概述

- 1.1. 适用范围：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2019 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百果园运营服务项目”中所述范围。
- 1.2. 定义：
 - 1.2.1 本项目：系指 2019 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百果园运营服务项目。
 - 1.2.2 采购人：系指北京市园林绿化局。
 - 1.2.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受采购人委托进行项目采购组织工作的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后称“采购代理机构”。
 - 1.2.4 采购方：系指上述第 1.2 中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 1.2.5 供应商系指响应采购方要求，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服务单位。
- 1.3.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1.4. 资金来源：政府财政性资金。
- 1.5. 采购预算：746.1 万元（其中 185 万元的水电费不在本次采购范围内，本项目采购预算为 561.1 万元）

2. 采购要求

2.1 采购项目内容：

（1）世园会开展期间：园区的基础运营管理，包括安全保障、园区卫生、正常运行配套设施及物资，水电安全保障及应急管理等服务；宣传及展期官方活动服务（包括组织 3-6 场果树园艺产业相关官方活动。如：产业论坛，葡萄酒文化公众体验活动，精品果品评比、果树产业相关展览展示等），园区导览讲解服务，园内招展单位的监督管理和服务保障。

（2）撤展清场阶段：撤展期间的管理服务，包括：撤展期间的园区正常秩序维护管理，水电安全保障服务以及全过程档案资料管理和与世园局有关部门协调对接等。

（3）水电费不在本次采购范围内。

- 2.2 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谈判文件第四章《采购项目要求》部分。

3 供应商的资格

- 3.1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见本须知前附表。

3.2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采购谈判。

4 报价费用

供应商在报价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无论成交与否，均由供应商自负。

5 现场考察

5.1 本采购项目不安排集中考察，供应商可以自行对本招标项目的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考察，了解现场的地形地貌、气候条件、土壤情况、现场的水源和电源、进入现场的道路和交通条件等等，以获取有关准备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要的资料和信息。

5.2 经采购人允许或事先安排，供应商及其代表可进入本招标项目的现场进行考察。但供应商及其代表不得让采购人为其勘察现场承担任何责任。供应商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自身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的后果与责任。

5.3 供应商应承担其踏勘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二、谈判文件

6 谈判文件的内容

6.1 谈判文件除本款下述内容外，还包括所有按照本须知第 7 条和第 8 条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文件。

第一章 谈判邀请书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格式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6.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并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凡与谈判文件的规定有重大不符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报价，不予进入谈判程序。

6.3 供应商应认真检查谈判文件是否完备，如有缺页或附件不全等情况发生，应在收到谈判文件后 24 小时内及时告知采购代理机构予以补齐，否则后果自负。

7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解答

7.1 供应商可以在本须知前附表中第 5 项规定的时间之前，对谈判文件的有关事宜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请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书面形式向所有获得谈判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澄清（答复中不注明问题的来源）。

8 谈判文件的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可因任何原因，以书面形式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这种修改可能是采购代理机构主动做出的，也可能是为了解答供应商疑问而做出的，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所有的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应视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补充文件若存在前后不一致时，以后发出的为准。

8.3 为便于供应商在合理的时间内，按照澄清/补充文件提出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适当延长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相应的权利与义务亦应随之延长。

8.4 供应商应在收到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收悉。供应商在领取谈判文件时应书面告知代理机构其本项目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代理机构发出的所有的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均按供应商提供的联系方式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一经发出，即视同送达。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9 响应文件的内容及数量

9.1 响应文件的内容

响应文件由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二部分组成。

9.1.1 商务文件

响应文件中的商务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响应函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付款条件
-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六）资格文件

- (七)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 (八) 中小企业声明函
- (九)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如需要）

9.1.2 技术文件

供应商应针对本采购项目编制并提交技术方案，内容至少应包括：

- 对本项目的理解与认识的完整性及符合性
- 运营服务工作方案
- 项目实施质量目标和质量保证措施
- 组织管理机构和人力资源保障措施
-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条件
- 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料

9.2 响应文件的数量：响应文件的份数见须知前附表。

10 报价说明

10.1 除非本谈判文件或补充/澄清通知另有规定，采购范围应包括谈判文件第四章《采购项目要求》的相关内容以及在谈判过程中修改的采购需求、采购项目的技术和服务要求及合同条件，供应商的报价应是按照国家和北京市相关规定，实施相应的采购范围内全部服务或货物内容所需的各项费用。

10.2 对于包含在采购需求之内但供应商在报价中没有进行明确报价的项目，采购人将视为该项目的价格已包含在总报价中，或由供应商免费提供该项服务或工作。

10.3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和内容进行报价，并综合考虑本项目的具体情况、供应商自身技术工艺方案 and 市场竞争因素。

10.4 报价均采用人民币报出。

11 响应文件有效期

11.1 响应文件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内，所有响应文件均应保持有效。

11.2 在原定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通过传真等书面方式，要求供应商适当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失去其保证金，但将被视为放弃本次报价，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本须知的相关规定，向供应商及时返还保证金；同意延期的供应商，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需要相应地延长保证金的有效期，在

延长期内，本须知关于保证金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12 保证金

12.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之前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保证金，保证金的金额见本须知前附表。

12.2 保证金缴纳的形式见本须知前附表。

接受保证金的银行及账号：

开户名（全称）：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北京万柳支行

帐 号：9550880031224600183

12.3 请供应商在汇款时务必注明所参加项目的项目编号和标包号，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报价无效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2.4 供应商可以以担保函的形式缴纳保证金，担保函的格式详见商务文件格式中的内容。

12.5 供应商可以选择是否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试点专业担保机构的联系方式如下：

（1）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光耀东方写字楼 19 层

联系人：刘尊

手机：18701216551

联系电话：88822559、88822659

传真：68437040、68472315

电子邮箱：liuzun@guaranty.com.cn

（2）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长安兴融中心四号楼

联系人：杨阳、陈浩然

手机：13488752033、18910210850

联系电话：58528750、58528760

传真：58528757

电子邮箱：yangyang@scdb.com.cn、chenhaoran@scdb.com.cn

（3）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12 号天作国际大厦 A 座 28 层

联系人：高路、孙莹

手机：13910831161、13720094769

联系电话：59705600-6011、6931

传真：59705606

电子邮箱：tailiwendy@126.com

12.3 保证金有效期应与响应文件有效期保持一致。

- 12.4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退出谈判的供应商退还保证金。
- 12.5 采购人若依据本须知第 11 条的规定延长了响应文件有效期，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若供应商不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而放弃报价，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原保证金有效期内退还其保证金。
- 12.6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足额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可视为不响应谈判文件而予以拒绝。
- 12.7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将在成交供应商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返还；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返还。
- 12.8 供应商如有下列情况之一，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3 响应文件的签署

- 13.1 供应商应按本须知第 9 条规定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的**正、副本**封面上明确标明“正本”和“副本”的字样，当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之处时，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的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 13.2 响应文件的正本，一律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由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表签署的，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13.3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若有改动，无论何种原因所造成，都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在改动处签字。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照本须知第 9 条的规定进行编排。

- 14.1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应分别密封并注明“正本”、“副本”字样，电子文档可随正本一起密封。

14.2 在响应文件封套上均应注明下列识别标识：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北京时间）报价截止，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启”的字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4.3 除了按本须知第 14.2 款所要求的识别字样外，还应写明供应商的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以便本须知第 16 条规定情况发生时，采购代理机构可按上面标明的供应商地址将响应文件原封退回。

14.4 如果响应文件没有按本须知第 14 条的有关规定进行标记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响应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

15 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必须按邀请书和本须知前附表第 9 条中规定的地点，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响应文件送达。

16 迟到的响应文件

16.1 采购代理机构对于迟到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并退还供应商。

17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以后，在谈判文件规定的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请求修改其响应文件的通知。但在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不能主动修改响应文件。

17.2 供应商修改后的响应文件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3 条和第 14 条的规定编制、签署、密封、标识和递交。

17.3 根据本须知第 12.6 款的规定，在报价截止时间与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终止日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能撤回响应文件，否则其保证金将被没收。

五、谈判

18 谈判

18.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74 号）及有关规定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相关专家共 5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名，专家 4 人。

18.2 谈判小组负责对谈判文件进行确认。

18.3 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工作，对响应文件的商务条件、技术方案及价格情况进行评估并与供应商进行谈判。

18.4 响应文件的初步审查

(1) 谈判小组将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进行初步审查；

(2) 初步审查的内容包括：供应商是否在谈判文件规定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文件递交到指定地点；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进行密封、标记。

18.5 合格性审查

在合格性审查中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 不满足采购文件对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2) 响应文件未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的有效签字的，或虽有授权代表签字但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

(3) 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4) 未能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足额有效保证金的；

(5) 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

(6) 经谈判小组认定的未能实质响应采购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的。

18.6 谈判

(1) 谈判小组将按照本须知规定，集体与通过初步审查和合格性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如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时，采购人将终止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顺序分别进行谈判。

(3)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必须持身份证（授权代表须持有效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与谈判小组进行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照规定参加谈判的，谈判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4) 谈判小组就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的商务条件、技术方案、价格情况以及实施方案、服务保障措施、优惠条件等有关问题进行谈判，谈判小组与供应商将根据谈判情况共同出具并签署谈判记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拒绝在谈判记录上签字的，谈判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采购方有权没收其保证金。谈判记录将作为供应商二次报价及谈判小组后续评审的依据之一。

(5) 谈判结束后，如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为 3 家，三个供应商直接按照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提供最终报价。如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数量超过 3 家时，谈判小组应当根据 18.7 款所列的评价因素，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供应商参加最终报价。

18.7 评价因素，如：

对本项目的理解与认识的完整性及符合性

运营服务工作方案

项目实施质量目标和质量保证措施

组织管理机构和人力资源保障措施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条件

18.8 最终报价

(1) 供应商必须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依据本谈判文件、谈判记录进行最终报价。供应商未按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提交最终报价的，谈判小组将按其首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进行评审。

(2)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对报价记录签字确认，供应商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3) 谈判小组根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审查供应商提供的小微企业声明文件中的承诺，认定其是否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并享受小微企业优惠政策。供应商对其声明文件中承诺的真实性自行负责。成交供应商在声明文件中的承诺如有虚假，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18.9 推荐成交候选人

谈判小组应当从参加谈判且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18.10 终止采购

拒绝任何或所有供应商的权利，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18.11 谈判评审过程的保密

从报价截止期起，直至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谈判项目无关的其他人泄露谈判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

19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推荐的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六、授予合同

20 合同授予标准

20.1 采购方将把合同授予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含谈判文件的澄清、补充、修改文件）要求的供应商。

21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21.1 采购方保留在发出成交通知书之前任何时候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利，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22 成交通知书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按照相关的规定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2.2 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出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将成交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

22.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3 签订合同

23.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30 天内，应按采购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3.2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合同的主要内容。

七、质疑与投诉

24 供应商（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谈判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谈判文件之日或者谈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谈判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谈判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做出答复。

25 质疑供应商（供应商）提出质疑的范围只限于谈判文件、谈判过程以及成交结果三个方面的事项。质疑供应商（供应商）提出的质疑必须认为谈判文件、谈判过程、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并提出受损害的事实和理由。

八、其他

26 成交服务费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代理行业收费标准《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交纳本项目成交服务费。

第三章 合同格式

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2019 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百果园运营服务项目

委托人(甲方): 北京市园林绿化局 _____

受托人(乙方):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日期: 2019 年 月 日

服务合同书

甲方：

乙方：

住所：

住所：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项目服务合作签订项目服务合作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并信守执行。

一、项目内容

1. 甲方委托乙方对进行服务工作；具体工作内容详见附件一。
2. 本合同约定之合同价款为【】。

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 按双方协商决定的时间表（具体见附件三）执行合同。
2. 甲方有义务按时支付合同约定的相关费用。
3.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工作方案，在收到后【】个工作日内进行书面意见反馈，以便于项目服务进展。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应款项。
2.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有义务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相关的工作方案：直至甲方确定，方能进行下一步实施，双方公司往来信函及有关技术确认等文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方可生效。

三、合同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服务的全部费用（详见附件二）。

总体费用合计金额为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万元整。本总价为包干价已包含乙方为完成本合同项下所有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含税），甲方如有其它需求，费用另计。

四、服务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直至世园会闭幕并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前完成撤展且移交园区并通过验收合格。

五、付款方式

1. 本合同以人民币结算,甲方支付款项前,乙方开具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2. 合同签订生效后 3 日内,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__ %给乙方作为首付款,合计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万元整),作为合同预付款。
3. 乙方完成甲方书面确定 3 日内,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__%计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万元整)。
4. 乙方完成_____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_____%计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万元整)给乙方。
5. 世园会闭幕,完成现场清理并恢复原状,并报相关部门审计或审核后,甲方付清项目尾款给乙方。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于财政性资金,甲乙双方对本合同的付款条件达成共识并做出如下约定:甲方在收到政府专项拨款后应及时按照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但因政府资金拨付延迟而导致甲方不能按照合同的约定及时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时,不构成发包人的违约行为,承包人不得因此追究发包人违约责任。

六、违约责任

若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条款,则应按本合同的条款进行赔偿。

1、乙方若未按本项目合同(包含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约定完成本合同应履行义务,甲方有权根据乙方的违约程度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2、乙方出现严重违约,造成本合同目的无法达到,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委托第三方代为履行,甲方委托第三方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乙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损失。

3、若乙方未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前完成撤展且移交园区并通过验收合格,每逾期一天,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4、本合同缔约任一方擅自提前解除本合同或不妥当履行本合同之约定而对交易进展构成障碍的,除应当继续按约履行外,还应按本合同总价款的 5%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七、不可抗力

1. 如缔结合同的一方因不可抗力因素，例如火灾、水灾、台风、地震、战争、政府干预和限制及双方公认的其他原因，而未能如期履行合同，可将履行合同的日期延长，双方不必为此等延误给对方所造成的损失或损坏负责。

2. 因不可抗力因素而无法履行合同的一方，须于事发后尽快以电子邮件或传真等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并在发出后的十日内，用快递方式向对方提供由有关当局签发的书面证明。

3. 如不可抗力产生的影响延续超过 10 日，双方须尽快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延期或终止合同。

七、终止

1. 双方的义务完成或终止之后，一方可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本合同。

2. 本合同任何条款，如其性质属于在本合同终止后继续的，应继续有效直至完全履行为止。

八、争议解决

1. 有关本合同的争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与本合同及其执行有关的任何纠纷应通过友好协商予以解决。如果协商仍不能达成一致，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合同修改

未经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修改本合同。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从双方代表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方、乙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效力。

十一、附则：

附件一：服务方案

附件二：报价及清单

附件三：本项目主要人员汇总表

附件四：廉政责任书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

乙方：

代表人：

代表人：

签约日期：2019 年月____日

签约日期：2019 年月____日

签约地点：

附件四

廉政责任书

甲方：北京市园林绿化局

乙方：

为加强建设项目廉政建设，规范项目建设各项活动中委托人与受托人双方的行为，防止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现象的发生，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一、双方的责任

1.1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建设项目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1.2 严格执行项目咨询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各项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项目管理的规章制度。

1.4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二、委托人责任

委托人的领导和从事该项目的工作人员，在项目实施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2.1 不得向受托人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2 不得在受托人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委托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2.3 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受托人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 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受托人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2.5 不得向受托人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委托人工程建设管理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受托人和相关单位使用

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三、受托人责任

应与委托人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有关方针、政策，并遵守以下规定：

3.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2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委托人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3 不得接受或暗示为委托人、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3.4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委托人、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违约责任

4.1 委托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受托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受托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委托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3 本责任书作为建设项目咨询合同的组成部分，与项目咨询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五、责任书有效期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

六、责任书份数

本责任书作为咨询合同附件，份数与合同一致。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一、项目概况

北京世园会园区位于延庆区西南部，东部紧邻延庆新城，西部紧邻官厅水库，横跨妫水河两岸，距离八达岭长城和海坨山约 10 公里。西距康张路 750-1000 米，北至妫河森林公园北边界-延农路，东至延庆新城规划集中建设用地边界，南至百康路。百果园位于园区西部，总占地面积 66667 平方米（100 亩），围绕五大展馆之一万科植物馆布局，与百蔬园、百草园、园艺小镇共同组成生活中的园艺展示区。

百果园位于园区西部，围绕园区五大展馆之一万科植物馆布局，与植物馆、百蔬园、百草园、园艺小镇共同组成生活中的园艺展示区。百果园东临连接 6 号门的园区主游线，用地总面积约 100 亩。

百果园以果为源，将艺术、生活、文化、科技、环保融合进行展园设计，以丰富的展陈内容与形式将本园打造成为：

汇集百果多品种多元化展陈的创新展示园

引领果树栽培新趋势高科技的果树示范园

融合乐游乐赏乐尝乐栽乐购的观光百果园

分享趣味果树知识园艺技术的互动体验园

百果园以果林为主要载体，从果林景观、果艺发展、传统文化、乐活体验四个板块进行展示内容设计

二、服务内容

（1）世园会开展期间：园区的基础运营管理，包括安全保障、园区卫生、正常运行配套设施及物资，水电安全保障及应急管理等服务；宣传及展期官方活动服务（包括组织 3-6 场果树园艺产业相关官方活动。如：产业论坛，葡萄酒文化公众体验活动，精品果品评比、果树产业相关展览展示等），园区导览讲解服务，园内招展单位的监督管理和服务保障。

（2）撤展清场阶段：撤展期间的管理服务，包括：撤展期间的园区正常秩序维护管理，水电安全保障服务以及全过程档案资料管理和与世园局有关部门协调对接等。

（3）水电费不在本次采购范围内，本项目水电费由采购人支付。

三、服务期限及进度要求：

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直至世园会闭幕并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前完成撤展且移交园区并通过验收合格。

四、成果的验收

采购人组织的专家组进行验收。

五、投标技术文件（编制工作方案）要求

投标人在投标阶段提交的投标技术文件（服务工作方案）至少应包括：

1. 对本项目的理解与认识的完整性及符合性
2. 运营服务工作方案
3. 项目实施质量目标和质量保证措施
4. 组织管理机构和人力资源保障措施
5.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条件

六、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声明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6 %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商务文件格式

(一) 响应函

致：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 (项目名称) 项目的采购邀请 (采购编号) ，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地址) 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 份及电子文档 套：

- 1、响应函
- 2、报价一览表
- 3、分项报价表
- 4、付款条件
-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6、资格文件
- 8、技术文件
- 7、其他在供应商须知中应当提交的文件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按规定应提交和交付的项目报价见报价一览表。
- (2) 供应商将按谈判文件和谈判过程中签署的谈判记录中的规定和要求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第 号（采购编号、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本项目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

(5) 在规定的谈判时间后，供应商保证遵守谈判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6)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7) 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且我方

知道，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有关部门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①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②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③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④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⑤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⑥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8) 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_____

电子函件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供应商开户银行（全称）_____

供应商银行账号 _____

日期 _____

(二) 报价一览表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报价 (元)	对谈判文件的 确认意见	备注
		大写： 小写：		

供应商：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 分项报价表

说明：供应商应尽可能提供各项服务、货物或工程的详细报价；

(四) 付款条件

序号	付款次数	付款时间或付款条件	付款比例 (占合同额的比例)

供应商（全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格式)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请随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印章)

系_____ (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全称): _____ (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 资格文件

附件一

供应商一般情况表

供应商全称		主要业务	
企业资质（如果有）	1、等级：	2、证书号：	3、发证单位：
营业执照	1、证书号：	2、发证单位：	
通过 ISO9001	1、是 2、否	3、认证机构	4、证书号
通过 ISO14001	1、是 2、否	3、认证机构	4、证书号
通过 GB/T28001-2001 或 OHSAS18001	1、是 2、否	3、认证机构	4、证书号
建立日期		现有职工 总人数 (人)	固定资产净 值(万元)
法定代表人	1、姓名：	2、职称	
总工程师	1、姓名：	2、职称	
联系方式	1、地址：	2、邮编：	
	3、电话：	4、传真：	5、E-mail：
开户银行	1、名称：	2、账号：	
	(如有多个帐号和开户银行，须全部列出)		
下属施工单位简介 (人数、专业、年完 成工作量等)			

注：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如果有）、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证书、GB/T28001-2001 或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证书等相关资料的清晰复印件附后，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供应商：（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附件三

拟派本项目主要人员资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年龄		技术职称
职务		专业工作时间		为供应商服务时间
学历	毕业时间_____ 毕业学校 _____ 专业_____			
2. 相关工作经历				
时间	负责或参与过的主要展览运营项目（包括项目名称、项目规模、类型和合同额）	该项目中的任职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及证明人	联系电话

注：1.填报本表的主要人员包括附件二中所填报的所有人员。2.拟派项目经理的身份证、职称证、与供应商签订的劳动合同，相关资料的扫描件或清晰复印件附后，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3.项目经理的相关业绩应提供委托合同或业主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4.其他人员的相关业绩应提供供应商单位出具的证明。5.拟派本项目的其他主要人员须附身份证、职称证或上岗证。

附件四

已年完成同类项目情况一览表

项目业主或发包人的名称			
项目业主或发包人的联系人和电话			
项目名称、地址			
项目规模			
合同价格			
项目实施的时间			
备注			

注：请附所填报的已完成同类项目的合同协议书（项目名称、工作内容、实施周期（工期）、双方签字页）的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必要时须向评标委员会提供文件的正本文件。

附件五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资料

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其中：

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本单位 2017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或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由具有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的试点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

供应商是其他组织的，应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具有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的试点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

附件六

信誉声明或承诺（格式自定）

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告知采购人：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是否有重大违法记录。

声明或承诺书的格式由供应商自行拟定，但声明或承诺书的内容及法律效力应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附件七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其中：

1. 供应商应提供开标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金的凭据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 供应商应提供开标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3.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七)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致：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中若获成交（采购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谈判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电汇、现金中的一种，向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万柳光大西园6号楼，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万柳支行，账号：332456035098），支付成交服务费。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函件：_____ 邮编：_____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承诺方盖章）

承诺日期：_____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九）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格式）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项目用）

编号：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采购，根据本项目谈判文件，供应商参加谈判时应向你方缴纳保证金，且可以担保函的形式缴纳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供应商向你方支付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谈判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二、技术文件

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编制并提交的项目运营服务工作方案等，供应商应根据采购需求参考下列内容进行编制：

1. 对本项目的理解与认识的完整性及符合性
2. 运营服务工作方案
3. 项目实施质量目标和质量保证措施
4. 组织管理机构 and 人力资源保障措施
5.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条件